

哈佛吴宓的朋友圈

唐小兵

友朋学问道进，而自身几无寸功，吴宓自然就容易滋生沮丧愧疚之心情。不过这是吴宓在哈佛中国留学生群体的内部比较时所形成的自伤自哀情绪，所谓同辈如群星璀璨，而自己却才疏学浅，心志不坚，邪魔杂念缠身，安身立命无所寄托。而当他在日记里写到纽约的中国留学生群体时，则自身属于波士顿或者哈佛留学生群体的一种自我肯定以及对纽约留学生的鄙视就遮掩不住地显露出来。一言以蔽之，在吴宓的笔触之中，剑桥才是追求真知、潜心读书之所在。

100年前，1918年的9月11日的下午，正值美国东北部的历史文化名城波士顿最美的秋天，一位来自中国的青年吴宓悄然抵达剑桥，开始了他在哈佛大学为期四年的留学生活。这是一个看上去极为平淡无奇的秋日午后，落英缤纷的街道安静得让人神清气闲，一战即将结束，世人正从战时的情绪缓慢调整到日常的节奏之中。但藉由吴宓当年留下的日记所呈现的日常生活和精神世界，却可以发现，以吴宓为参与者和见证者的这一群一战前后聚集在哈佛的中国留学生——赵元任、梅光迪、竺可桢、李济、陈寅恪、汤用彤、张鑫海、林语堂、楼光来、顾泰来等，如此不同凡响，用群星闪耀来描述也不为过。纵览近代中国的留学史，可谓是空前绝后的一代“文化贵族”（吴宓语），让人不得不感慨“天才为何总是成群地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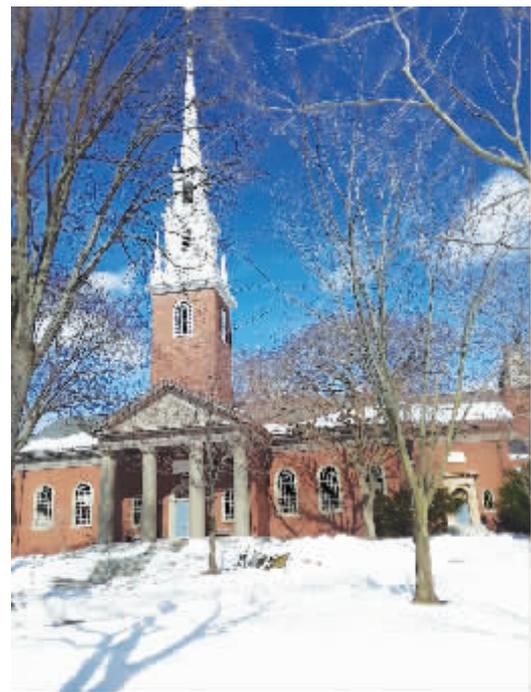
吴宓是近代中国文化史上的一个怪才，是一个典型的矛盾体，自身的存在充满了悖论，他所向往的人格往往是其极度匮乏的，他反对的行为方式往往又是他一边抱怨一边在实践的。他在哈佛的岁月是在梅光迪、陈寅恪和汤用彤的巨大阴影（并无贬义）之下度过的，后者的学识、德性与才华让吴宓赞叹和歆羡不已。或许正因为此，吴宓的一生都只能扮演一个高端学术的鉴赏者、一流学者的知己和引荐人（比如力荐陈寅恪执教清华国学研究院）而无从作出自己独特的贡献。即使是他一生迷恋的古体诗词，也被胡适在日记里骂为“烂诗”。可是我们却不能轻易地指责吴宓是一个知行分裂的两面人，他又是一个软弱而倔强的性情中人，从其之后的人生历程来看，吴宓几乎从未屈服于外在的压迫和思想规训，他与陈寅恪仿若那个时代的双子星座，虽然微弱而摇曳不定，却毕竟给了后世治史者些微的光亮。尤有进



↑ 陈寅恪致 Lanman (兰曼教授) 的明信片 (1921年7月7日) 正面，画面中的这座哈佛大学的讲堂目前的名字是 Lowell Hall。

图片除注明外，均藏哈佛大学档案馆，由林伟提供

→ 今日哈佛校园 唐小兵摄



者，众所周知，同龄人甚至同代人之间最难相处，尤其是置身于同一个领域而都需要崭露头角的知识人。自认为新人文主义精神领袖白璧德中国传人的吴宓诚然一生对新文化派如胡适等人心怀不满，语近谩骂，但对于他在哈佛往来最多的学者如陈寅恪、汤用彤等，却是心悦诚服、一生不变的，敬重前辈或激励后学都不难，难的是对于同代人中才华横溢或学术出众者持有一种发自内心的欣赏，并且毫不难为情地求教，或者毫不吝嗇地援助。吴宓虽然没有多少思想学术的原创性和文学的才华，但其一生将记日记当作人生事业来坚持，巨细靡遗地记录了他所栖身的20世纪中国知识人的所见所闻所思所感，并且以其实际行为践履了他最欣赏的陈寅恪推崇的“自由之思想，独立之精神”这一价值准则。仅此一端，也足以载入史册。

在波士顿郊区剑桥的寒冬午后，轻轻打开吴宓写于100年前的留学日记，读着这些或长或短的字句，以及在字里行间跃动的生命体验与纷繁思绪，仿若跟随一个从遥远

中国走出来的青年知识人在波士顿城区和哈佛校园步履匆匆，重新经历了他在哈佛的生活与思想，由此也可以管窥聚集在波士顿的这个独特留学生群体的历史面相。这真是一次奇幻的历史文化之旅。从吴宓日记来看，他所穿梭其中的这个留学生群体大都术业有专攻，有各自的学习和研究特长，并且能够沉浸其中。吴宓展现出他的敏感而细腻的触角，从这些同辈人中汲取新知和人格的力量。陈寅恪是1919年1月29日抵达哈佛所在的剑桥的，未几，就经由其表弟俞大维认识了先前到此地的吴宓，两人可谓一见如故，后成为终生挚友。3月2日，吴宓在哈佛中国学生会演讲《红楼梦新谈》，陈寅恪赠诗一首《〈红楼梦新谈〉题辞》：“等是阎浮梦里身，梦中谈梦倍酸辛。青天碧海能留命，赤县黄车更有人。世外文章归自媚，灯前啼笑已成尘。春宵絮语知何意，付与劳生一怵神。”自此以后，陈寅恪在吴宓的哈佛日记里频频出现。同年，3月26日，吴宓在日记写道：“陈君学问渊博，识力精到。远非侪辈所能及。而又性气和爽，志

行高洁，深为倾倒。新得此友，殊自得也。”无论是学术还是人格，陈寅恪都成为了吴宓景仰的对象，从这简短的语句可见吴宓人生得一知己的难以自禁的欢愉与兴奋。就连吴宓购买西文书籍，也是得陈寅恪等提醒，而开始搜购收藏以备回国后教研之需。吴宓1919年8月18日日记写道：“哈佛中国学生，读书最多者，当推陈君寅恪，及其表弟俞君大维。两君读书多，而购书亦多。到此不及半载，而新购之书籍，亦充橱盈笥，得数百卷。陈君及梅君，皆屡劝宓购书。回国之后，西文书籍，杳乎难得，非自购不可。而此时不零星随机购置，则将来恐亦无力及此。故宓决以每月膳宿杂费之余资，并节省所得者，不多为无益之事，而专用于购书，先购最精要之籍，以次类及。自本月起，即实行焉。”

4月25日，吴宓在日记里写道：“近常与游谈者，以陈（陈寅恪）、梅（梅光迪）二君为踪迹最密。陈君中西学问皆甚渊博，又识力精到，议论透彻，宓倾佩至极。古人‘闻君一夕话，胜读十年书’。信非虚语。陈君谓，欲作诗，则非多读不可，凭空杂凑，殊非所宜。又述中国汉宋门

庭之底蕴，程、朱、陆、王之争点，及经史之源流派别。宓大为恍然，证以西学之所得，深觉有一贯之乐。为学能看清门路，亦已不易，非得人启迪，则终于闭塞耳。宓中国学问，毫无根底，虽自幼孜孜，仍不免于浪掷光阴。陈君昔亦未尝苦读，惟生于名族，图书典籍，储藏丰富，随意翻阅，所得已多；又亲故通家，多文人硕儒，侧席趋庭，耳濡目染，无在而不获益。况重以其人之慧而勤学，故造诣出群，非偶然也。”吴宓在这则日记里分析了陈寅恪有过人之见识的来由，除了指出陈寅恪的勤奋与聪慧外，他认为陈出身世家名族也大有关系，耳濡目染之际，往往得潜移默化之果。同样出身书香门第的已故旅美学者林同奇在《林氏家风：中国士大夫传统现代转化一瞥》所作的家族史记录也可以例证吴宓这一见解。相形之下，吴宓对自身越来越不满意，基本上是否定的负面评价，而他回国后表现出来的公共人格却又是一种极其自负、睥睨众生的特质。吴宓认为家族、阶层出身对个人治学的底蕴和眼界有莫大